

转让股权按什么价格计算印花税~股权转让如何交印花税，有何依据-股识吧

一、股权转让如何交印花税，有何依据

印花税暂行条例上的“产权转移书据”里的财产所有权项，按合同金额的万分之五缴纳，立据人都要缴纳，正度会计解释是转让方和受让方都需要分别缴纳。国税发1999第155号文，《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解释和规定的通知》中对财产所有权的范围作出过说明，正度会计解释其财产所有权范围为注册登记的动产、不动产，股权，明确包含股权转让。

二、股权转让印花税

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的规定，在中华人民共和国境内书立、领受条例所列举凭证的单位和个人，都是印花税的纳税义务人，应当按照规定缴纳印花税。

应纳税凭证包括：1、购销、加工承揽、建设工程承包、财产租赁、货物运输、仓储保管、借款、财产保险、技术合同或者具有合同性质的凭证；

2、产权转移书据；

3、营业账簿；

4、权利、许可证照；

5、经财政部确定征税的其他凭证。

股权变更属于产权的转移，因此对与股权转让所立的书面合同，应当缴纳印花税。

印花税由纳税人按规定应税的比例和定额自行购买并粘贴印花税票，即完成纳税义务。

根据印花税法目税率表，产权转移的税率为按照合同所载明金额的万分之五贴花。因此，如果股权转让的价格为100万，那么应缴到500元的印花税。

三、股权转让是否要征收印花税按照什么税目征收税率是多少

股权转让是否要征收印花税按照什么税目征收税率是多少是根据不同情况来定的。无偿转让股权是不需要缴纳印花税的。

通常情况下，如果是有偿的转让股权，那么需要缴纳印花税。

此时缴纳印花税是按照股权转让的价款为基数乘以万分之五。

在无偿转让的情况下，股权转让的价款是0，那么自然印花税的金额也就是0，也就是不需要缴纳印花税。

股权转让，是公司股东依法将自己的股东权益有偿转让给他人，使他人取得股权的民事法律行为。

股权自由转让制度，是现代公司制度最为成功的表现之一。

随着中国市场经济体制的建立，国有企业改革及公司法的实施，股权转让成为企业募集资本、产权流动重组、资源优化配置的重要形式，由此引发的纠纷在公司诉讼中最为常见，其中股权转让合同的效力是该类案件审理的难点所在。

股权转让协议是当事人以转让股权为目的而达成的关于出让方交付股权并收取价金，受让方支付价金得到股权的意思表示。

股权转让是一种物权变动行为，股权转让后，股东基于股东地位而对公司所发生的权利义务关系全部同时移转于受让人，受让人因此成为公司的股东，取得股东权。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第七十一条

有限责任公司的股东之间可以相互转让其全部或者部分股权。

股东向股东以外的人转让股权，应当经其他股东过半数同意。

股东应就其股权转让事项书面通知其他股东征求同意，其他股东自接到书面通知之日起满三十日未答复的，视为同意转让。

其他股东半数以上不同意转让的，不同意的股东应当购买该转让的股权；不购买的，视为同意转让。

经股东同意转让的股权，在同等条件下，其他股东有优先购买权。

两个以上股东主张行使优先购买权的，协商确定各自的购买比例；

协商不成的，按照转让时各自的出资比例行使优先购买权。

公司章程对股权转让另有规定的，从其规定。

四、公司股权转让印花税是多少

公司股权转让印花税，受让双方都要按万分之五缴纳。

五、股权转让印花税

根据《印花税暂行条例》及施行细则的规定，产权转移书据，是指单位和个人产权

的买卖、继承、赠与、交换、分割等所立的书据。

《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印花税若干具体问题的解释和规定的通知》规定，财产所有权转移书据的征税范围是：经政府管理机关登记注册的动产，不动产的所有权转移所立的书据，以及企业股权转让所立的书据。

适用税率按所载金额万分之五贴花。

股权转让合同的双方当事人作为纳税义务人，需申报缴纳股权转让印花税。

涉及股权转让的企业没有缴纳印花税的义务。

非上市公司股权转让的印花税率为：由立据双方依据协议价格(即所载金额)的万分之五的税率计征印花税。

上市公司股权转让无印花税。

股权转让印花税缴纳的三种情况如下：1、当公司有实际入资的资金根据转让的金额，双方缴纳万分之五的印花税2、当公司没有实际入资的资金转让方、受让方都不用缴纳印花税3、特殊情况，如果转让方是公司，则需要涉及的税种比较多，公司将股权转让给某公司，该股权转让所得，将涉及到企业所得税、营业税、契税、印花税等相关问题。

参考文档

[下载：转让股权按什么价格计算印花税.pdf](#)

[《拿一只股票拿多久》](#)

[《股票除权除息日多久》](#)

[《启动股票一般多久到账》](#)

[下载：转让股权按什么价格计算印花税.doc](#)

[更多关于《转让股权按什么价格计算印花税》的文档...](#)

声明：

本文来自网络，不代表

【股识吧】立场，转载请注明出处：

<https://www.gupiaozhishiba.com/subject/67463739.html>